

智能工程学院国家助学金评审工作安排与详细要求

国家助学金的通知和材料，在这个压缩包里。班级开展评议的时间：10月11日-10月17日。请以班级为单位提交材料至吉时雨414。班级材料【附件1+附件4+附件7+附件5(如有)】提交时间：10月17日。

申请人需要登录EEID系统进行申报与提交，参看压缩包内的文件【学生操作手册】。

智能工程学院助学金总名额：一等94、二等24、三等154

【基础材料】

附件1，申请表，要纸质版，调整排版，只打印单面。插入电子版照片后再打印，不要手动贴照片；除签字外，其他内容全部打印。填写要求参看附件2（填写说明）。附件1的各项落款日期已经填好，不要进行改动。

附件4，班级评审小结，要纸质版。电子版编辑好后打印。班级评议时间应为10月11日-10月17日之间的任意一天，不得晚于10月17日。

附件7，助学金汇总表excel，要电子版。